



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暨護兒中心

Macau

Associação de Luta Contra os Maus Tratos às Crianças de Macau

Centro de Protecção das Crianças

Against Child Abuse (Macau) Association Child Protection Centre

ANNUAL 年
REPORT 報
2006



目錄

機構	02
主席報告	04
財政報告	05
服務報告	06
職員培訓	17
會長、顧問、委員名單	20
職員名單	21
鳴謝	21



機構

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簡介

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成立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由一九七九年成立於香港的防止虐待兒童會創辦。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七日，澳門社會工作局將氹仔帝庭軒會址交由本會護兒中心管理，中心於六月份正式投入運作，是澳門唯一專責提供保護兒童服務的民間機構，致力於消除各種形式虐待兒童及疏忽照顧兒童事件，並提高公眾人士對於防止虐待兒童問題的認識。

本會致力為兒童及家庭提供優質及全面的預防與治療服務。



展望

- 致力成為保護兒童的主要機構之一，為兒童的理想成長及發展，拓展關懷備至及無暴力的環境



使命

- 倡導全面的兒童政策
- 透過社區教育及培訓專業人員，提供高質素的預防服務
- 為兒童及家庭提供專業的保護兒童服務
- 推動創新計劃，促進保護兒童工作的發展

角色及重點

- 協助本澳家庭掌握保護兒童的知識、技巧、消除暴力，以關懷及非暴力的方法誘導孩子成長
- 扮演教育及訓練的角色，提升社會對保護兒童的認知
- 培訓社區領袖、家長及兒童成為義工及保護兒童大使
- 對本澳訂定處理虐兒個案的機制及守則提出意見
- 對本澳政府藉本地的調查研究訂定保護兒童策略提出意見

在本澳希望達到的目的

- 對本澳訂定預防虐兒的策略和計劃提出意見
- 增加社會普羅大眾和專業人士對兒童福利及權利的認識
- 了解家庭在兒童的照顧和引導上遇到的困難，從而協助尋求解決辦法
- 協助本澳界定本地的虐兒問題
- 推動各界：包括成人及兒童、專業人士及大眾，對保護兒童的參與
- 協助訂定一套虐兒個案處理守則
- 協助家長以關懷，非暴力方法照顧及引導孩子
- 在社區推動互助睦鄰，鼓勵虐兒的舉報及跟進
- 協助本澳了解國際社會在保護兒童方面的發展





主席報告

經過三年來的籌備工作，我好榮幸能夠見證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的成立。多得各個部門的支持，特別有賴澳門特別行政區社會工作局。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由六位社會工作者及兩位支援人員所組成，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七日在氹仔正式投入運作。

帶領著一組新團隊投入新的服務並非一件容易的工作。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的團隊能夠由最初接受保護兒童的培訓工作到現在直接為市民提供服務，都有賴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雷張慎佳女士多年的服務經驗及其活躍的幹勁。本年報輯錄了員工的培訓工作及護兒中心曾舉辦的公共教育及推廣活動。由於中心的人力資源有限，中心員工運用了個人聯繫及義工招募來加強中心的人力資源，以使各項活動能夠順利進行。為了解公眾對虐待兒童問題的認識，中心進行了一項問卷調查，該問卷調查活動亦有助中心向社區介紹本會的服務。中心舉辦了一個多專業交流會，當日的分享確實令人鼓舞。與會者指出現時在處理虐待兒童問題的不足，同時亦提出了不少有建設性的建議，而他們都非常熱心，希望將來能夠為本澳兒童建立一個完善的安全網而共同合作。由於有關各種處理模式還未落實，在支援服務上及保護兒童法律上都有一定的距離，中心在開展個案工作方面亦遇到預期的困難。我們不會為此而灰心，因為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正好為了減少服務上的缺口及提倡改善服務而成立。

雖然大部份委員會的成員都是在參與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時初次認識，能夠跟他們一起工作是本人的榮幸。委員會成員的不同專業背景和經驗能夠互相補足，他們都非常慷慨花上時間遠赴香港及澳門參與委員會會議。在此特別感謝黃曼雲女士，一位幾乎是全職的義工，不斷為新團隊提供支援。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獲得會員的支持、聯繫及澳門社區人士的慷慨解囊，除了政府的資助金外，本會現能有少許其他捐款來填補社會工作局津助以外的開支。

一個似乎充滿著生氣的社會，假如不能給予兒童一個安全健康的環境來成長與發展，此社會最終也是不能持續下去。因此，很敬佩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能夠有此遠見，以保護兒童為優先的要素。我們期待澳門社區能夠合力為兒童建立一個適合兒童的社會。

葉麗嫦醫生
理事會主席



財政報告

經過充滿挑戰的一年，本人欣然宣佈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暨護兒中心有一個良好的開始。二零零六年度在各委員的推廣和支持下，本會的收入除會員費外，以委員及贊助捐款為主共澳幣\$115,422.90.-。由於時間和努力集中推動護兒中心的工作，所以並無其他方面支出。

護兒中心的收入則有賴澳門社會工作局的贊助共澳幣\$1,161,145.-，在悉心安排和運用下，該年度支出包括職員薪酬\$677,522.90 (61.1%)、教育及推廣\$191,330.10 (17.3%)、行政費用\$103,123.90 (9.3%)、一般裝備及設備\$75,852.00 (6.8%)及其他\$60,672.88 (5.5%)，而本年度尚有少量盈餘帶入下年度。本中心能在第一年完成各項活動計劃，使澳門社會開始認識本會及護兒中心的使命和任務，並落實對兒童最大利益的維護和尊重實有賴政府有關部門的支持、各委員同事的熱誠和努力。未來充滿挑戰，我們會進一步提升財務管理向公眾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問責。

伍金銘先生
理事會司庫



服務報告

引言

經過從二零零三年至今近三年與澳門社會工作局的商議、籌備及多次會議，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正式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首次刊登憲報註冊完成，成為在澳門合法的非牟利團體。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七日，澳門社會工作局正式將氹仔帝庭軒交由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管理，並按指定計劃資助中心的營運費用。而這份報告則詳述接管後至十二月尾的運作。

職員招募及裝備

本會於二零零六年在澳門日報刊登聘請員工廣告。共收到十九份應徵信。經委員梁金泉先生借出地方，由主席葉麗嫦醫生、黃曼雲女士及雷張慎佳女士面見選出五位社工，後來再聘請一位文員、一位管理及第六位社工。

於護兒中心工作隊伍齊人後，培訓及中心行政裝備馬上展開。中心參考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的行政制度、表格及服務的資料。各同事充滿熱誠，團隊的士氣高漲，全隊共開了二十四次會議。

由於要在短期內為新中心安裝電腦及各種家俱、用品，使團隊互相認識，並準備開幕，各同事忙得不奕樂乎。

中心開幕

經過一番準備和與澳門社會工作局不斷溝通，並於開幕前再與澳門社會工作局葉局長會面後，中心的開幕於六月十七日正式舉行。主禮嘉賓包括：社會文化司司長崔世安先生、中央人民政府駐澳門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社工部副部長張偉移先生、澳門社會工作局局長葉炳權先生、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會員大會副主席施綺蓮女士、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理事會主席葉麗嫦醫生，而出席者多達百多人，包括委員、政府及非政府部門代表。中心將當日整個過程成功錄影，製作成中心錄影帶以作留念。而澳門社會亦正式知道本中心投入服務。



當日所出席的嘉賓有百多人，場面非常熱鬧。社會工作局局長葉炳權先生致辭時指出，家庭在兒童成長中佔有重要的位置，父母的生活習慣、管教及與子女溝通的技巧等，均影響著兒童的身心發展。和諧家庭是社會穩定發展的基礎，社會在重視對兒童栽培的同時，也要積極倡導家庭生活教育，提升父母照顧和管教子女的技巧。他指出，本澳社會急速發展變化，亦衍生不同的社會問題。本澳針對保護兒童方面的工作，一向是透過家庭服務中心及社區中心推動社區和家庭教育，及為家長提供正確管教子女的輔導和諮詢服務。希望護兒中心這一專門性防止虐兒機構的成立，能讓社會各界更積極認識護兒工作的重要性，並動員全社會做好預防工作，讓兒童遠離傷害。



社區探訪及交流

本年度中心進行了六次機構探訪，包括社工局、教育局、司法局/治安警察局、法務局、山頂醫院、鏡湖醫院。



令人印象深刻的是，每個部門反應快速，有效地作出適當的安排。部門都表示目前澳門統計數字顯示舉報的個案數目較少，在社區要多做教育和推廣提高意識，有個案可轉介警方處理。非政府機構的角色甚為重要，而希望借助香港多年多方面的經驗，使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可協助處理個案，支援家庭。而本會繼續舉辦交流和分享會的重要性亦被肯定，因在澳門缺乏虐兒個案明確的機制和商議問題的平台。

這次探訪達到以下目的：

- a. 每個部門初步了解中心的未來運作
- b. 中心了解各部門的共通點、共同關注和特色
- c. 中心初步了解澳門的虐兒情況和處理方法

多部門的探訪已記錄在案，而發出的新聞稿亦被澳門日報刊登，使市民得知中心的近況。

圖表一：六次機構探訪

日期	機構
八月二十九日	澳門社會工作局
九月六日	山頂醫院 鏡湖醫院
九月十一日	法務局
九月十三日	教青局
九月十八日	治安警察局/司法局



攜手共聯保護兒童交流會

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於十一月舉辦「攜手共聯保護兒童交流會」。出席是次交流會合共有三十多人，主要來自治安警察局警務總長、司法警察局關注少年組、法務局法律推廣廳代表、山頂醫院兒科主任、鏡湖醫院醫生、社會工作局社工及全澳十三間幼稚園代表出席。另外本會從事香港基督教聯合醫院兒童及青少年科部門主管葉麗端主席、從事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雷張慎佳委員、從事本澳前政府學校副校長黃曼雲委員、中心主任及五位護兒中心社工共同參與是次交流會。

是次會議之目的，是有見保護兒童的工作，與多個專業範疇息息相關、雙互緊扣，故藉是次會議希望與多個不同專業，分享現時對虐兒個案的處理程序、當中所遇到的困難及保護兒童措施的建議，透過跨部門的分享及意見交流，了解現時彼此所面對的困難、期望能加強溝通、共建日後的有效合作機制、為保護兒童工作共同努力。

防止虐待兒童會主席及委員在會上表示，感謝澳門政府支持而成立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的成立及服務是具前瞻性的，現時社會對虐兒問題未受關注，公佈的個案數字較少，但當問題開始被受關注時，相信個案會較多以及屬於較嚴重的個案。所以如何在學校推動、家長應如何配合而做好護兒工作？希望透過交流會一起分享虐兒個案及問題。

議會上，與會者均採取積極發表的態度、踴躍分享意見及經驗，當中從事學校、醫院等代表均表示工作中接觸不少虐兒個案，當中包括精神虐待及疏忽照顧，更有因被虐待而最後死亡的個案。反映本澳存在虐兒問題，但礙於種種原因，舉報的數字並未反映實際情況。接觸的個案中由於很多時施虐者均為父母，即使案件被揭發及報案，但由於證據或指控不足而釋放，最後回到家中又重施故技繼續施虐。反映出本澳現時在保護兒童方便之法例需要加強。另一方面，社會人士對虐兒的定義及認識普遍不足，因此遇到虐兒問題時缺乏認知及施以有效的處理方法。





就以上情況，有關方面表示，澳門是有法律保護兒童，如父母對子女造成精神上或身體上的虐待，可尋求警方協助，經檢察院作出審訊，再交由法院作判刑，而虐兒是屬刑事罪行，但最終要由法官判決。但何謂虐兒？在法律上並沒有界定，主要由法官負責判決。而本澳有關這方面的報道並不多，主要是舉報不多，一旦接觸到個案，警方是會處理的。在本澳刑法典內有法律保護被虐兒童(包括身體虐待、精神虐待、疏忽照顧等)，而民事上父母有保護及照顧子女的責任，因此如不照顧而引致身體或精神上受威脅，可從民事申請停止/禁止父母行使親權，最後由法院判決交由親人或院舍照顧，現時澳門法律仍有待改善，但需透過一定渠道反映。

雷張慎佳表示，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已成立二十七年，從中啟發了保護兒童是多個跨部門的合作，香港已有多專業個案會議，工作上彼此互相配合，澳門已簽了保護兒童權利公約，在保護兒童工作上，預防工作是非常重要的。護兒中心的角色包括擔任宣傳推廣何謂虐兒、大眾及親子教育、研究及調查工作以及個案處理。在保護兒童的工作上需要社會人士參與並作出多了解及討論，日後亦繼續舉辦不同階層人士的交流會，收集各方面的寶貴意見，向相關的政府部門反映及倡議立法等工作。

議會者表示希望日後能多舉辦是次的跨專業會議，以能彼此了解當中各部門所面對的問題，從而尋求解決方法，最終提升保護兒童的功能。最後，防止虐待兒童會主席表示，香港在保護兒童方面亦經歷過很多，本澳現時有不同的機制去進行保護兒童的工作，但需要多方面合作去反映及面對限制，相信機制是可以慢慢改變的。

圖表二：中心與外界交流會出席名單

機構	序	部門名稱	代表姓名
	1	社會工作局	蔡忠民 (社工)
	2	治安警察局	黎錦權 (總警長)
	3	司法警察局關注少年組	林巧萍 (主管) 郭少萍 (技術員) 杜詩韻 (技術員) 鄭繼成 (警察)
	4	法務局法律推廣廳	邱顯哲 (技術員)
	5	仁伯爵綜合醫院	李佩儀醫生
	6	鏡湖醫院	吳曉程醫生
學校	序	學校名稱	代表姓名
	1	化地瑪聖母女子學校	胡嘉敏 (社工)
	2	協同特殊教育學校	葉惠青 (社工)
	3	明愛學校	歐陽麗相 (校長)
	4	培華中學	譚家盈 (社工)
	5	陳瑞祺永援中學(分校)	朱裳修女 (校長)
	6	聖玫瑰學校	招潔萍 (主任)
	7	聖保祿學校	溫美麗 (老師)
	8	聖若瑟教區中學	陳秀明 (主任)
	9	聖瑪沙利羅學校	何麗妍 (社工)
	10	瑪大肋納嘉諾撒學校	黎是有 (社工)
	11	福建學校	陸美芳 (主任)
	12	氹仔坊眾學校	楊月娥 (老師)
	13	聖德蘭學校	謝桂英修女 (副校長) 陳潔鏞 (老師) 謝慧諺 (老師) 呂美然 (老師)

預防虐兒你我有責

體罰以外

為主題的推廣活動

由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主辦、澳門社會工作局贊助的「預防虐兒你我有責之體罰以外」為主題的推廣活動於十月十四日在三盞燈休憩區順利舉行。是次活動目的為加強市民保護兒童的訊息，並藉機會進行問卷調查，探討澳門居民管教子女的方法，從而有助護兒中心日後制定服務及倡議社會政策。



當天活動內容包括專題講座、攤位遊戲、展板展覽、綜合表演、問卷調查等。專題講座由香港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輔導與學習支援系助理教授李文玉清博士、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雷張慎佳女士及香港基督教聯合醫院兒童及青少年科部門主管及顧問葉麗嫦醫生主講。

澳門社會工作局葉局長致辭時表示，預防虐兒工作是整個社會須共同關注和重視的事情，因兒童是社會最大的資源，要保護他們應首先由最親密的家庭成員做起，相信每位家長都希望看見子女健康快樂地成長，孝順父母、聽從教誨。他說，社會要合力創造無暴力環境，這除了是護兒中心同工須努力外，更需要家長合作，以開放的態度和思維不斷學習、吸收和實踐有效的子女管教方法，從而豐富家庭生活教育，讓彼此在互動中成長，並從中獲益。期望透過當局及護兒中心的推動，家庭配合，讓整個社會成為無暴力環境。

除推廣活動外，當日亦是全澳學生保護兒童「至潮Slogan創作比賽」口號頒獎禮，得獎名單為：

	冠軍	亞軍	季軍	優異獎
小學組	黃浩霖	戴載德	蔡慧盈	李芷彤、高詠儀、李敏怡、梁頌恆、陳祺
中學組	黎可琪	陳佩婷	朱嘉倩	黃浩霆、葉韋淇、余穎霖、許欣彤、任曉嵐



為了讓更多居民了解體罰以外的教導子女方法，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於十二月上旬於氹仔再次舉辦了「預防虐兒你我有責之體罰以外」為主題的推廣活動。

中心接待參觀者

澳門大學附屬小學

隨著中心的成立，護兒中心續漸受到社區的關注，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日，澳門大學附屬小學來訪中心，了解中心的服務及設施。當天工作人員還藉此機會向來訪者推介保護兒童的資訊。當天同學們在離開前還為本中心留下一些祝福語句以及兒童心聲。



社區護兒顯愛心

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屬下護兒中心主辦「社區護兒顯愛心」，於十二月十日下午二時至五時半於氹仔花城公園側之空地(成都街)舉行。是次活動目的是向公眾介紹中心的成立及服務內容。透過展板展覽、攤位遊戲、宣傳單張等，增加市民對預防虐兒的知識、推廣無暴力的社區。當日在花城公園附近向市民派發攤位遊戲券。



錄影帶製作

獲澳門社會工作局撥款，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提供孩子心聲短片，中心成功完成童心寄語錄影帶製作。影帶內容包括(一) 中心開幕及簡介，(二) 孩子心聲及(三) 影視紅星薛家燕小姐的呼籲。影帶將寄往所有圖書館、資源中心、有關部門、學校，並可於本會大型活動時播放。



預防虐兒你我有責

管教子女

問卷調查

近年社會及報章上有不少討論是關注兒童被暴力對待或疏忽照顧的話題，當中更有甚者是因而引致死亡，令人痛心。兒童能全人健康地成長，不但對兒童和他們的家庭十分重要，國際間已有共識，以各種方式維護兒童的權利和參與保護兒童的工作。

隨著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的成立，中心在首次的戶外推廣活動中，進行了《預防虐兒你我有責——管教子女問卷調查》，目的是探討本澳家長在管教子女方面所使用的方法、當中遇到的困難以及家長對虐兒問題的了解等。中心會因應調查的結果，從而制定適切的教育工作及服務。

護兒中心的角色是擔任宣傳推廣保護兒童、大眾及親子教育、研究及調查工作以及個案處理。在保護兒童的工作上需要社會人士的參與，才能更好地推行，故此研究及調查工作將會陸續展開。

在此要對社工學院的學生致謝，感謝他們以義務性質協助問卷的調查工作，當中作出的努力，促使這份問卷調查能夠順利完成。是次調查成功地訪問了一百四十七位市民。

目的

1. 了解現今家長對管教子女的狀況
2. 探討家長對虐兒問題的普遍看法

調查形式及限制

1. 調查形式

藉著「預防虐兒你我有責-體罰以外」嘉年華活動，由義工向家長進行訪問，即時將受訪家長的資料及意見填寫在問卷上。

- * 調查日期：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四日
- * 調查時間：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五時三十分
- * 調查地點：三盞燈休憩區及附近街道
- * 受訪家長數目：一百四十七位

2. 限制

- * 接受問卷調查的風氣：街頭訪問在本澳並非普遍的現象以及接受程度不高，因此在尋找受訪對象時有一定的困難與限制。
- * 受訪對象的限制：本調查對象主要為家長，在接觸的受訪者中佔七成多(77.55%)為家長。
- * 虐兒問題為一個比較敏感的話題，受訪者接受訪問的開放程度較低。

研究顯示

1. 受訪者以懲罰的方法管教孩子仍然普遍，不少受訪者亦認為孩子在任何時候都應服從成年人。孩子犯錯或不服從時，成人除了會以體罰甚至使孩子遍體鱗傷管教孩子，搖晃、獨留作懲罰，以語言暴力責罵羞辱兒童的大有人在。
2. 對體罰的看法
 - 2.1 有23.81%人並不認為體罰是暴力的一種，情況並不理想。
 - 2.2 幸好有54.42%受訪者支持廢除體罰，而24.49%反對，17.69%無意見。
 - 2.3 有18.37%受訪者認為體罰兒童並不嚴重，而有59.81%認為普通，但有21.9%受訪者認為十分嚴重及嚴重。
3. 對社會參與的現況
 - 3.1 必須在社會進行教育，使更多人參與而消除自掃門前雪的觀念，因為發現別人打仔的情況下，38.1%人不理會，另外有34.01%人自行勸阻，14.97%報警，3.4%向專業人士求助。
 - 3.2 家長情緒及親子教育必須加強，因為不懂管教有37.42%，29.25%作為發洩情緒，17%更認為體罰是最佳方法。

建議

1. 鼓勵新思維，以兒童最大利益為出發點。
2. 體罰兒童帶來負面影響，應大力倡議禁止體罰的信念。
3. 在兒童管教上重鼓勵和讚賞，應加強推廣體罰以外的有效管教方法，並有系統地提供家長教育。
4. 推出「生之喜悅」等新生嬰兒家庭探訪和支援計劃，強化家庭，停止暴力。
5. 加強宣傳各界在處理虐兒事件的角色，並強化各專業人士處理虐兒問題。
6. 加強市民對社區資源及服務的認識，並鼓勵及早求助和舉報，以防虐兒案件發生，兒童受傷害。
7. 完善本澳有關保護兒童的法例，並加強市民對法例的認識。
8. 有關兒童統計數字的整合，並倡議成立保護兒童資料庫。
9. 加強有關方面的研究及調查工作，政府撥款使類似的研究廣泛進行。



培訓是一個長期過程，但在中心完成前的裝備十分重要。此計劃以兩個月為期，希望使參與的社工有初步最基本的概念和裝備。每位社工均有機會參與在澳門及香港分別安排的培訓，包括討論、講座、參觀等。

中心正式開幕後，一方面定期開職員會議，繼續訂立行政系統，籌備進入社區和開展服務，一方面為同事進行了一連串的培訓，包括在香港的兩次培訓及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同事前來澳門為同事提供的交流和訓練。

職員培訓

目標：

1. 幫助社工了解設定的計劃背後的精神和計劃的詳情，並參與完善計劃的藍圖。
2. 藉培訓使社工知己知彼，裝備自己的知識、技巧和檢視自己的價值觀和情緒狀態，務求在計劃推行時作出最佳的安排。
3. 使社工了解國際、香港及澳門保護兒童及兒童權利發展的里程碑及現存良好的機制及不足之處。
4. 使社工對澳門的狀況有更具體的掌握。



培訓內容：

- a) 介紹計劃詳情
- b) 兒童成長階段重溫：理論、參觀、訪問、指標
- c) 認識自己情緒：理論、練習、團隊遊戲
- d) 與孩子溝通技巧和方法：面談及輔導技巧和理論
- e) 掌握非暴力的管教方法：哲學、虐兒的介定、趨勢、體罰以外的方法
- f) 了解社區支援及重要性：社區支援的意識和網絡，誰是社區，如何支援
- g) 各伙伴的角色及協調：誰是伙伴，不同角色
- h) 保護兒童體系
 - i) 認識香港及國際的良好機制
 - ii) 澳門的現況及機制
 - 澳門地圖、認識澳門地域參觀、人口分佈、資料搜集
- i) 建立澳門的支援網絡
- j) 訂定核心價值和計劃目標的指標



職員培訓計劃 - 二零零六年

職員培訓計劃 - 二零零六年	
香港培訓	
五月十日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 雷張慎佳女士：保護兒童及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簡介 黃榮德先生：親情閣及好媽媽互助網絡 梁邦瑩女士：兒童參與及保護 陳倩嫻女士：熱線及彩虹計劃 盧燕清女士：個案調查、與家庭及兒童工作
	香港社會福利署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
五月十一日	香港明愛曉暉計劃 - 性侵犯綜合輔導服務 香港基督教聯合醫院
五月十二日	香港母親的抉擇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 雷張慎佳女士：保護兒童總結
澳門培訓	
八月十一日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雷張慎佳女士：法律的角度和限制
八月二十九日	澳門社會工作局
八月三十一日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王華潔女士：熱線、性侵犯個案調查
九月六日	澳門山頂醫院 澳門鏡湖醫院
九月七日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王榮德先生：生之喜悅/家長教育
九月十一日	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義務法律顧問司徒民義律師：法律的底線 澳門法務局
九月十三日	澳門教青局
九月十八日	澳門治安警察局/司法局
九月二十日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廖嘉敏女士：活動的策劃及評估
九月二十三日	防止虐待兒童會退修會：所有香港及澳門同事
香港培訓	
十月二十五日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 王榮德先生：親情閣 梅慧芳女士：親子教育 梁安傑先生：互聯網
十月二十六日	香港警察 - 警方虐兒案件調查組 香港城市大學 智慧情境治療系統 香港平等機會委員會
十月二十七日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何愛珠女士/王華潔女士：個案處理

會長、顧問、委員名單

名譽會長 林金城先生

李漢基先生

名譽顧問 黃保銓先生

義務法律顧問 司徒民義律師

會員大會

主席 何定邦醫生
副主席 施綺蓮女士
秘書 李文玉清博士

香港瑪麗醫院精神科顧問醫生
澳門葡文學校，行政委員會主席
香港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輔導與學習支援系助理教授

理事會

理事長 葉麗嫦醫生
副理事長 林陳蘭德博士
秘書 陳婉燕女士
司庫 伍金銘先生
理事 林滿馨律師
林劍如校長
張志雄醫生
郭 林先生
馮 偉先生
黃曼雲女士
黃鳳欣醫生
雷張慎佳女士B.B.S.
詹德慶先生
廖達光醫生
鄭秀明女士

香港基督教聯合醫院兒童及青少年科部門主管及顧問醫生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學系副教授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學系高級講師
香港城市大學對外業務總監
香港鄧曹劉律師行律師
澳門協同特殊教育學校校長
香港基督教聯合醫院兒科高級醫生
澳門聯邦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澳門社工學院講師
澳門前中學副校長
澳門特別行政區衛生局仁伯爵綜合醫院兒科及新生兒科主任
香港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
Krispy Kreme Hong Kong Ltd行政總裁
澳門齒科醫生
澳門華僑報社長

監事會

監事長 梁金泉先生
副監事長 周鎮邦醫生B.B.S.
監事 簡倩如女士

澳門核數師會計師公會理事長
香港瑪嘉烈醫院兒科顧問醫生
香港威確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職員名單

1. 中心主任林翠鳳女士
2. 社工黎健江先生
3. 社工岑麗琪女士
4. 社工何燕萍女士
5. 社工李綺琳女士
6. 社工張麗貞女士
7. 文員陳慧詩女士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日離職)
8. 文員潘新藝女士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入職)
9. 管理鄺美多女士

鳴謝 (排名不分先後)

本會特此向支持本會及護兒中心資助物資及經費的人士及機構致謝

護兒中心

澳門社會工作局

匯豐銀行

大豐銀行

可樂公司

自來水公司

金龍電器

東藝洋行

悅書房

晃記餅家

商業銀行

景觀手織冷衫

電力公司

新天地

誠興銀行

澳門手信10分店

澳門航空

所有參與本會活動的義工

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

林金城先生 本會名譽會長

李漢基先生 本會名譽會長

黃保銓先生 本會名譽顧問

何定邦醫生

林陳蘭德博士

周鎮邦醫生

張志雄醫生

郭林先生

梁金泉先生

黃曼雲女士

雷張慎佳女士

廖達光醫生

葉麗嫦醫生

鄭秀明女士

簡倩如女士

